

我州出台多项措施助力“四川扶贫”集体商标产品销售

本报讯 近日,记者从州商务投促局获悉,“四川扶贫”集体商标在凉山试点启动,涉及我州11个贫困县的数十家企业的45种商品已经申报并获准使用该商标。我州已印发《凉山州创新扶贫产品销售体系促进精准扶贫工作方案》,加强“四川扶贫”商标的申报、管理、营运和宣传推介工作。

为推进产业精准扶贫,有效破解扶贫产品与市场对接不畅、流通成本高、产品转化率低等瓶颈问题。四川在全国首创提出“四川扶贫”集体商标,商标适用于全省88个贫困县,涉及优质粮油、果蔬、生态畜禽、特色中药材等优质农产品及加工品、特色手工艺品、服务等十二大类。我州的金阳天地精华青椒白魔芋农民专业合作社、昭觉县晓川牧业发展有限公司等数十家企业已经成功获准该

商标使用权。

“四川扶贫”集体商标对使用企业有着严格要求,使用产品将得到精准认定,确保销售商品来源真实。产品质量也将得到严格监管,纳入州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

据了解,我州出台了多项优惠政策和措施,促进“四川扶贫”集体商标使用产品的销售。这些产品将被组织参加“农博会”和“惠民购物全川行动”“川货全国行”“万企出国门”市场拓展活动等,引导企业拓展国内外流通主渠道。有关部门将积极对接各地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商场超市、车站、机场等经营场所,阿里巴巴、京东、苏宁、供销e家、天虎云商等电商平台,及山里淘、正中商城、优品汇、爱凉山、源鲜生、阿斯牛牛·大凉山春天工社等本土电子商务平台,以及东西部扶

贫协作、定点对口帮扶单位,开设扶贫产品销售专区、专柜、专铺、专卖店,直采直销公益性集体商标标识的扶贫产品。

我州也将从税收、金融、交通运输、人才培养等7个方面支持“四川扶贫”产品做大做强。我州将积极争取省级资金支持,对电商销售公益性集体商标标识的扶贫产品达到一定销售数量、金额的电商平台等企业实行以奖代补。对扶贫产品公益性集体商标的注册、运营、推广,由省财政将给予专项补贴。

对贫困地区扶贫产品生产、初加工、销售,凡是符合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的,要全面落实。对从事农产品物流配送(含冷链)设施建设、运营的企业,符合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条件的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结合凉山实际,向上级反映,逐步扩大农产品增值

进项税额核定扣除试点行业范围;对企业购进扶贫产品公益性集体商标标识的商品,符合条件的允许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将扶贫产品物流、销售纳入金融重点支持范围,金融机构将加大对扶贫产品物流、销售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运输鲜活农产品且符合相关要求的车辆实行免收车辆通行费政策,实施“绿色通道”快速通行。扶贫产品专用运输车辆免费办理安装不停车电子收费系统(ETC),实现便捷、高效、安全的物流运输。

据悉,我州还将组织贫困地区农村经纪人、扶贫产品生产经营者和贫困户开展扶贫产品市场及电商专题培训,提高生产技能、市场意识、创新思维、经营能力,带动贫困户脱贫致富。

本报记者 李仁芳

向“平安凉山”“法制凉山”大步迈进 凉山州公安局召开第三届警风警纪特邀监督员座谈会



监督员聆听扫黑除恶成果。

本报讯 9月12日上午10点,凉山州公安局召开第三届警风警纪特邀监督员座谈会。此次座谈会旨在一方面向各位特邀监督员汇报2017年我州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的情况,另一方面将听取各位特邀监督员对加强和改进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的意见及建议。参加此次警风警纪特邀监督员共有39人。他们纷纷表示,“这既是一份荣誉,更是一份责任”。

在社会各界聘请特邀监督员,对推动公安工作、促进队伍管理、提高执法水平、密切警民关系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和作用。这不仅是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公安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切实构筑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现实需要,也是巩固和发展我州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良

好局面,促进全州公安机关在助力脱贫攻坚、维护全州社会安全稳定中发挥更大作用,提供强有力的政治保证和纪律保障的重要举措,更是公安机关主动接受人大、政协、党政机关、社会团体、民主党派和新闻舆论监督,把党内监督、法律监督、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有机结合起来的有效途径。

过去一年里,各特邀监督员充分发挥职能,立足本职岗位,为凉山公安点赞呐喊,架起警民沟通交流的桥梁,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的认识不断加深,凉山公安形象不断提升。2017年,州公安局机关党风政风行风社会满意度评价位居100个州直单位第一名;一年来,特邀监督员们不断发挥对公安机关党风政风行风、执纪执纪、警风警纪的监督职能,助推凉山公安党风廉政建设成效再创新高,州

公安局党风廉政建设考核位居全州第二名;特邀监督员建言献策,通过人大提案、政协议案、来信来函等方式提出了许多行之有效的意见建议,州公安局虚心诚恳接受、认真研究落实,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荣获了州政协“全州政协提案办理先进单位”。

2017年,州公安局在全省公安机关综合考核中获一等奖,州局机关在州直部门绩效考评中蝉联第二名。

2018年以来,全州公安机关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继续保持向上向好的发展态势。全州公安机关不断优化服务,坚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深入开展打击非法集资犯罪、网络传销违法犯罪活动联合整治等专项行动,强力打击经济领域违法犯

罪,破案157起,移送起诉117人,收缴假币52.47万元,挽回损失8830余万元。全力服务重大战略,大力开展精准扶贫和“双联”工作,帮助“五个一”联系点顺利完成脱贫攻坚摘帽任务。清理户籍人口数据22万余条;全力服务群众需求,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抓手,深化“放管服”改革,共梳理涉及公安行政审批、公共服务项目90项。

据了解,凉山公安在下一步工作中还将力争做到除法律法规特别规定外的审批事项全覆盖,从受理到做出决定、形成办理结果的全过程只跑一次或零跑路,兑现“最多跑一次是原则、跑多次是例外”的承诺。坚持回应民生,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切实把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作为衡量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实效的最高标准,牢牢把握“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的斗争方略,集中力量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和问题突出地区,推动全州治安环境和社会风气明显好转。坚持攻坚重点,全力推进禁毒中心警务。去年,凉山州在全省禁毒工作考核获第一名,禁毒整体工作、缉毒执法工作分别获目标绩效一等奖。禁毒工作呈现出治理体系更趋完善、治理能力持续提升、毒情形势趋于好转的整体向好态势。

此次座谈会的成功举办,意味着我州的公安事业朝着“平安凉山”、“法制凉山”的目标向前迈进了一大步。座谈会上也对特邀监督员们提出了诚挚的希望:希望他们能经常深入警营调研,多想好主意、好方法;检查民警执法执勤和警风警纪情况,全方位、多角度、多渠道地进行监督;利用联系群众广泛的有利条件,及时反映社情民意,积极建言献策,通过监督员的联络、沟通,在公安机关与人民群众之间架起一座有效的沟通桥梁。

文/图 薛建刚 本报记者 杨晓虹